

新城第一小学分校（育才学校）消防专业分包项目询比采购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ZCPATL-GC-20260412）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

一、招标条件

本新城第一小学分校（育才学校）消防专业分包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自自筹资金:126.285537万元，招标人为通辽市城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询比采购。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新城第一小学分校（育才学校）消防专业分包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新城第一小学分校（育才学校）消防专业分包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新城第一小学分校（育才学校）消防专业分包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需具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的营业执照且在有效期内； 2、供应商需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在有效期内），具有有效的B类安全考核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拟派项目经理的注册单位名称必须与供应商名称一致）； 5、拟派往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6、施工员、质检员、资料员、材料员需提供岗位证书，安全员需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类证书； 7、拟投入本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需提供2025年01月至今任意连续3个月的本单位为职工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是指社保机构出具的加盖公章的个人明细或对账单；如为新入职人员提供入职后的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退休返聘证明； 8、供应商需提供2025年01月至今任意连续3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如税收为零申报，须提供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新成立的公司，如不满足以上时间规定，出具公司成立以来的依法纳税的证明材料； 9、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11、供应商未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须提供查询截图）； 12、供应商未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须提供查询截图）； 13、供应商、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案件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1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4-30 8:30:00到2026-05-11 17:30:00。

获取方式：到代理公司办公地点或通过邮箱获取。获取询比采购文件时，供应商需要提供以下材料：（1）供应商带有可查询二维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2）开户许可证或银行打印的基本账户存款信息复印件加盖公章；（3）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4）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5）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

师注册证书及B类安全考核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6) 技术负责人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7) 其他技术人员岗位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8) 本单位为职工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9) 本单位依法纳税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10) 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及中国裁判文书网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时间为公告截止时间前)；(11)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12) 竞标申请表原件(见附件)。注：到代理公司办公地点获取询比采购文件需提供以上资料胶装成册两份。通过邮箱获取询比采购文件提供以上资料并加盖公章后的扫描件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nmgzcpa@qq.com (邮件主题名称和扫描件名称格式：公司名称+项目名称)，审核通过后即可获取询比采购文件，并将以上资料胶装成册邮寄到代理公司(提供两份)。资料提供不全或没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的将被拒绝接受(以资料送达邮箱的时间为准)。本项目不收取响应保证金。本次询比采购文件售价为人民币0元/本。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5-14 09: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中诚鹏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5-14 09: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中诚鹏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七、其他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通辽市城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通辽市城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通辽市科尔沁区老建委

联系人：洪先生

电话：15849580021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中诚鹏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通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王花园小区二期23#楼商铺105号

联系人：刘女士

电话：17547545474

邮件：nmgzcpa@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刘立萍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 _____ (盖章)



附件

竞标申请表

申请时间：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详细地址			
法定代表人		企业类型	
营业执照编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项目联系人 及电子信箱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申请供应商（盖章）			

